

证券代码：300375

证券简称：鹏翎股份

公告编码：2017-044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张洪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张宝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2日

附件一：董事长简历

附件二：副董事长简历

1、张洪起简历：

张洪起，男，出生于 1956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9 年 8 月起任职于中塘胶管厂，为公司创立人之一，历任本公司前身中塘胶管厂厂长，1994 年任大港鹏翎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并担任法定代表人。1998 年 9 月本公司发起设立后，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拥有近 30 年橡胶行业生产、市场和企业管理实践经验；1989 年至今先后获得天津市明星企业家、十佳青年企业家、全国乡镇功勋企业家、天津市劳动模范、天津市“九五”立功优秀经营者等荣誉称号；1990 至 2000 年领导研制 EPDM 胶管、锁针增强层胶管、分叉胶管产品获得大港区科技进步奖励证书、并获得 2007 年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奖，是新型“环保型 THV 氟树脂燃油胶管”项目的主要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洪起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35.7789%(66,471,658 股) ，与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宝新先生为父子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2、张宝新简历：

张宝新，男，出生于 198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信息与计算科学系，2005 年至 2007 年就读于美国奥克拉荷马城市大学（Oklahoma City University）。2007 年 5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鹏翎控股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宝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2799%（520,0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洪起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